证券代码: 430281 证券简称: 能为科技主办券商: 首创证券

北京能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 2019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:

选举杨志燕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,任职期限三年,自 2019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 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,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

会议由夏江勇先生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:□是 √否

(二)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选举职工代表监事杨志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三)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刘新美女士因个人原因,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经 2019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杨志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监事。

(四)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杨志燕,女,1988年5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居留权。2014年7月燕山大学环境工程专业

研究生毕业; 2015年5月至今, 就职于北京能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刘新美女士的免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新任职工代表监事杨志燕任职后,将与监事林夏江勇、向阳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。

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任免不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和进行,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 2019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

北京能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9年7月10日